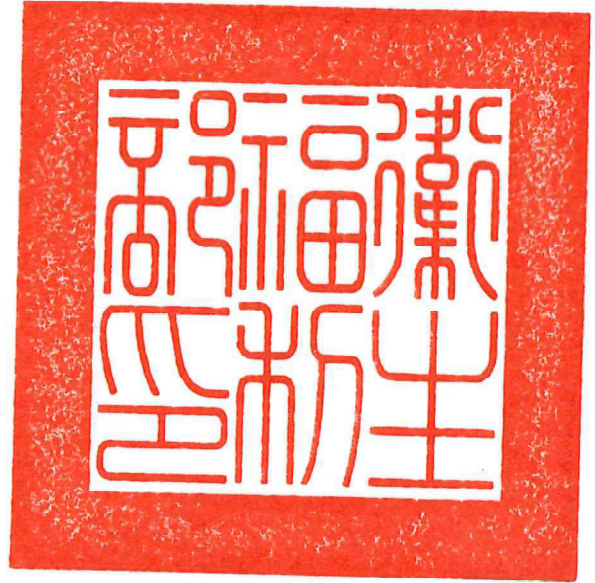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51406174號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恒亞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藥品許可證共11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屆期未申請展延。

二、註銷許可證（共11件）：

（一）「去氧熊膽酸」（衛部藥輸字第027538號）。

（二）「萘利啶酸」（衛署藥輸字第024277號）。

（三）「鹽酸利度卡因」（衛署藥輸字第025064號）。

（四）「黃體素」（衛署藥陸輸字第000394號）。

（五）「亞瑟美達欣」（衛部藥輸字第026356號）。

（六）「敏諾西迪」（衛部藥輸字第027663號）。

（七）「貝皮質醇二丙酸鹽」（衛部藥輸字第027677號）。

(八)「稀硝酸異山梨酯」(衛部藥輸字第027723號)。

(九)「達淨磺胺銀」(衛部藥輸字第027866號)。

(十)「亞瑟美達欣」(衛部藥陸輸字第000901號)。

(十一)「硫酸菲沃斯」(衛部藥陸輸字第000915號)。

三、市售品及庫存品之處理，悉依藥事法第八十條及藥品回收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部長 石崇良

